

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 2018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二、2018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武进区财政局 2018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1、切实履行宏观调控职责，参与制定各项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促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综合平衡社会财力、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和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建议；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

2、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财政、税收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和执行全区财政政策、中长期规划、改革方案及其他有关政策；指导镇（开发区）财政部门开展业务工作。

3、负责财政、财务、会计、政府采购、国有资产管理的区域性规章草案的起草工作，制定和执行财政、财务、会计、政府采购、国有资产管理的政策规定。

4、承担区本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负责编制年度区本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区级和全区年度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组织制定区本级经费开支标准、定额，负责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完善转移支付制度。

5、研究建立预算绩效评价体系和科学合理的财政资金绩效管理机制，负责制定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政策、制度和实施办法，组织开展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和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6、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按规定管理政府性基金、行政事业性收费和其他非税收入；负责政府性基金预算编制和管理工作；管理财政票据；拟订彩票管理的有关办法，管理彩票市场，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参与全区治理乱收费、减轻企业和农民负担工作。

7、组织制定国库管理制度和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负责制定政府采购政策、制度并监督管理。

8、负责各项区级财政专项资金的安排和监督管理。拟订有关部门、单位和项目资金的财务管理办法；协助有关部门进行项目的可行性和效益分析，监督项目实施中资金的管理使用情况；监督有关部门、单位的财务运行和收支预算执行情况；审核有关部门的财务决算。

9、制定需要全区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管理财政预算内行政机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监督执行行政事业单位财务会计制度。

10、研究制定和组织实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的政策；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收取区本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贯彻实施企业财务管理相关制度。

11、研究制定支持教育、科技、文化等社会事业改革与发展的财政政策；负责办理和监督区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区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制定基

本建设财务制度；负责相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

12、研究制定财政支农涉农政策并负责相关资金管理；负责农业综合开发资金管理，参与农业综合开发规划与项目管理；指导全区镇（开发区）财政建设工作。

13、管理区级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拟订和执行社会保障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组织实施对社会保障资金（基金）使用的财政监督，负责编制审核区级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

14、执行国家关于内债、外债管理的方针政策、规章制度和国债、地方债发行计划，制定地方有关配套性办法；承担国外贷款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全区政府性债务管理，防范财政风险。

15、牵头制定国有土地、矿产等国有资源收入政策，参与国有土地、矿产等国有资源使用政策的研究和制度改革；参与住房保障政策研究，管理住房改革预算资金。

16、拟定和执行行政事业单位及国有企业资产管理的政策、改革方案、管理办法；负责国有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的清产核资、资本金权属界定和登记的有关管理工作；负责国有资本金的统计、分析、评价，负责资产评估管理工作；负责国有资产、资源的授权监管和收益收缴工作；管理、监督国有资产产权交易行为；负责履行区政府出资人职责，监督、管理区级国有企业资产和财务工作。

17、依法管理全区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

18、依法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依法处理财政违纪违规问题。

19、制定财政科学研究和教育规划；组织财政人才培养；负责财政信息化建设和财政信息宣传工作。

20、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预算科（协税护税科）、国库科、综合科、金融科、资源和债务管理科、经济建设科（政府采购管理科）、工贸发展科、行财科、社会保障科、农财科、财监会计科、人事教育科（监察室）。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预算编审中心、财政结算中心、非税收入管理办公室、财政信息中心、武进区产权交易所、武进区国有（集体）资产管理办公室。

2、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18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8 家，具体包括：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本级、预算编审中心、财政结算中心、非税收入管理办公室、财政信息中心、武进区产权交易所、武进区国有（集体）资产管理办公室、武进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三、2018 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创新财政扶持方式，培育壮大地方财源

牢牢把握产业创新的总体要求，进一步优化财政资金投向，支持重大项目、重点产业、重要平台建设，引导更多创新资源向项目集聚、更多创新成果向产业转化，实现创新驱动经济发展。继续严格执行各类定向减税和降费政策，帮助企业合理降本增效，实现地方经济发展与企业自身发展双赢。完善人才引进政策，重点吸引适合我区产业发展需要的人才，实现人才由数量到质量的转变。

（二）着力依法征收，促进财政收入稳步增长

加大宏观经济分析、重大经济政策解读力度，有效提取行业数据，巩固老税基，争取新税源。加强与收入征管部门的协调联动，畅通治税渠道，发挥征收合力。强化对重点行业、重点企业和重点税源的监控，查漏补缺，应收尽收。落实考核奖惩办法，切实引导镇、开发区挖潜增收。

（三）坚持有保有压，凸显公共财政支出方向

坚持“保吃饭、保运转、保民生”的原则，大力压降行政运行支出，按照“急需必须”的原则，从严控制政府性投资项目，从严控制预算追加项目，重点保障生态急需及民生必须项目。

优先支持生态环境提升。对照 263 行动要求，不断完善我区环境经济政策体系，提高政策调控能力。安排环境提升资金 3.26 亿元，重点支持污水处理、黑臭河道整治、太湖漏湖水环境整治、秸秆综合利用、绿色低毒农药推广使用等；安排新能源汽车补贴、公共自行车及公交补贴等资金，鼓励低碳出行方式。

继续支持“三农”事业发展。安排农林水支出 2.04 亿元，加大农田水利等农业基础设施投入，提升农业现代化水平。支持国家高标准农田建设，促进农业产业结构调整。鼓励农户参加农业保险，提升强农惠农保障能力。继续安排特色强镇建设专项资金 5000 万元，支持振兴乡村经济。

稳步推进社会事业均衡发展。一是加大教育事业投入。创新教育建设投入机制，整合职业教育资源，重点支持卢家巷实验学校、星河实验小学分校扩建等重点教育项目的有序推进，加快补齐教育资源短板。继续支持“区管校用”、聘用教师备案制、中小学集团化管理等改革深入推进，促进教育均衡发展。二是提增公共卫生服务能力。紧紧围绕卫生事业均等化三年行动计划，落实专项资金，继续支持村级卫生室提标升级、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卫生信息化、医联体、卫生人才引进培养等项目有序推进。贯彻省市医改精神，调整区级公立医院财政补助办法，实行财政补助与服务绩效挂钩补偿新机制。

合理提高社会保障水平。落实社保政策常武一体化要求，进一步提高部分社保标准，2018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提高至 750 元/人·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及被征地农民第四年龄段养老金发放标准按省、市确定标准执行。安排社会保障资金 4.17 亿元，支持城乡居民基本医疗、基本养老、最低生活保障、计生奖励等各项社保经费的足额及时发放。安排就业创业补贴资金 5000 万元左右，支持提增社会就业创业活力。安排区级专项资金近 900 万元，支持完善全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进一步提升养老服务水平。

（四）深化财政管理改革，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探索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推进财政预算资金绩效管理工作。落实中央、省、市财政部门要求，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和财政票据统一归并改版改革工作。进一步完善政府采购预算编制、执行及计划调整制度，规范政府采购行为。严格落实预决算信息公开各项要求，接受社会监督。制定出台加强镇（开发区）财政预算管理意见，强化收支管理责任，规范依法理财行为。开展区镇两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监督检查，增强各地、各部门财政预算约束意识。

推进国资国企改革。加快推进国有企业实体化运作，提升国有企业抗风险能力。引入社会资本，推动公私资本融合发展，激发国有企业改革活力。加大低效无效资产处置力度，盘活存量国有资产，优化国有资本布局。继续推进区镇国有企业联动改革工作，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建立国有资产信息化平台，实行网络动态化管理，切实提高国资监管工作效率。

强化政府债务管理。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和系统性风险的底线，严格执行债务化解方案，多渠道足额筹集资金，序时完成债务化解目标任务。按照债务化解“三控两分”实施意见的要求，严格落实控制财政预算支出、控制政府债务总量、控制政府投资规模、分级管理、分类实施各项保障措施。加强镇、开发区（园区）政府债务考核，将政府债务管理和化解情况与主要领导的绩效考核挂钩，强化政府债务管理和化解第一责任人的责任。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功能分类		支出用途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项目名称	金额
一、财政拨款	1971.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50.20	一、基本支出	1471.80
1. 一般公共预算	1971.74	二、外交支出		二、项目支出	499.9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三、其他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9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383.55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其他支出			
当年收入小计	1971.74	当年支出小计			1971.74
上年结转资金		结转下年资金			
收入合计	1971.74	支出合计			1971.74

公开 02 表

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金额
收入总计		1971.74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小计	1971.74
	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	1971.74
	专项收入	
政府性基金	小计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小计	
其他资金	小计	
	经营收入	
	省直拨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小计	

公开 03 表

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971.74	1471.80	499.94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支出用途	
		项目名称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971.74	一、基本支出	1471.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项目支出	499.94
收入合计	1971.74	支出合计	1971.74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 额
合 计		1971.7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50.20
20106	财政事务	1550.20
2010601	行政运行	1050.26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6.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353.94
210	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	37.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3.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3.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6.83
2210202	提租补贴	146.7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0.03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合 计		1471.8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43.84
30101	基本工资	220.19
30102	津贴补贴	747.0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4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5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7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6.83
30114	医疗费	5.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3.53
30201	办公费	20.00
30202	印刷费	2.00
30207	邮电费	5.00
30211	差旅费	78.6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30215	会议费	2.00
30216	培训费	8.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0
30226	劳务费	5.00
30228	工会经费	12.07
30229	福利费	2.1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4.43
30302	退休费	163.61
30305	生活补助	0.82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 额
合 计		1971.7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50.20
20106	财政事务	1550.20
2010601	行政运行	1050.26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6.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353.94
210	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	37.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3.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3.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6.83
2210202	提租补贴	146.7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0.03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合 计		1471.8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43.84
30101	基本工资	220.19
30102	津贴补贴	747.0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4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5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7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6.83
30114	医疗费	5.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3.53
30201	办公费	20.00
30202	印刷费	2.00
30207	邮电费	5.00
30211	差旅费	78.6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30215	会议费	2.00
30216	培训费	8.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0
30226	劳务费	5.00
30228	工会经费	12.07
30229	福利费	2.1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4.43
30302	退休费	163.61
30305	生活补助	0.82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36.90					2.90	14.50	19.5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公开表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 额
合 计		0.00

公开 11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 计		163.53
30201	办公费	20.00
30202	印刷费	2.00
30207	邮电费	5.00
30211	差旅费	78.6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30215	会议费	2.00
30216	培训费	8.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0
30226	劳务费	5.00
30228	工会经费	12.07
30229	福利费	2.1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2

公开 12 表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物品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总计
合计					323.13
一、货物					
	固定资产购置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计算机、打印机等办公设备	集中采购	4.00
二、工程					
三、服务					
	金财工程运行维护费	维修（护）费	信息系统设备维保	集中采购	45.04
	金财工程运行维护费	维修（护）费	财政管理信息系统软件维护	集中采购	55.00
	金财工程运行维护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财政管理信息系统升级改造	集中采购	200.00
	金财工程运行维护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联网线路租用	分散采购	19.09

第三部分 武进区财政局 2018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武进区财政局 2018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971.7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547.03 万元，增长 38.4%。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人员变动，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计提基数和计提标准提高，发放交通补贴。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971.74 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 1971.74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1971.7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47.03 万元，增长 38.4%。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人员变动，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计提基数和计提标准提高，发放交通补贴。

（2）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减少）0%。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减少）0%。

3、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减少）0%。

4、上年结转资金预算数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减少）0%。

（二）支出预算总计 1971.74 万元。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550.20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事业单位开展财政事务而发生的基本支出和专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348.13 万元，增长 28.96%。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人员支出政策性增加，发放交通补贴。

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37.99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事业单位职工医疗保障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69 万元，增长 4.66%。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因素造成支出略有增长。

3、住房保障（类）支出 383.55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新职工补贴以及发放的提租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97.21 万元，增长 105.83%。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计提基数和计提标准提高。

此外，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1471.8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67.43 万元，增长 33.27%。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计提基数和计提标准提高，人员支出政策性增加，发放交通补贴。

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499.9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9.60 万元，增加 56.07%。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乡镇财政管理信息系统运维费用，增加了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及会计培训等成本性费用。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武进区财政局 2018 年度收入预算合计 1971.74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71.74 万元，占 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

其他资金 0 万元；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武进区财政局 2018 年度支出预算合计 1971.7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471.80 万元，占 74.64%；

项目支出 499.94 万元，占 25.3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武进区财政局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971.74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547.03 万元，增长 38.4%。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人员变动，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计提基数和计提标准提高，发放交通补贴。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武进区财政局 2018 年度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971.74 万元，占本年度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47.03 万元，增长 38.4%。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人员变动，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计提基数和计提标准提高，发放交通补贴。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050.2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8.53 万元，增长 19.11%，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计提基数和计提标准提高，发放交通补贴。

2、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146 万元，与上年持平。

3、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支出 353.9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9.60 万元，增长 103.02%。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乡镇财政管理信息系统运维费用，增加了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及会计培训等成本性费用。

（二）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20.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0 万元，增长 7.43%。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因素造成支出略有增长。

2、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4.1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35 万元，减少 7.71%。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因素造成支出略有减少。

3、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 13.5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64 万元，增长 4.96%。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因素造成支出略有增长。

（三）住房保障（类）支出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26.83 万元，

与上年相比增加 43.14 万元，增长 51.55%，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计提基数和计提标准提高。

2、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146.7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91.77 万元，增长 167.07%，主要原因是：计提基数和计提标准提高。

3、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110.0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2.31 万元，增长 130.57%，主要原因是：计提基数和计提标准提高。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武进区财政局 2018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471.80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308.2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163.5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武进区财政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1971.7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47.03 万元，增长 38.4%。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人员变动，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计提基数和计提标准提高，发放交通补贴。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武进区财政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 1471.80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308.2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163.5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武进区财政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2.9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2.9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10 万元，减少 3.33%。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十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公务接待管理规定，压缩经费支出。

武进区财政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14.5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50 万元，减少 3.33%。主要原因是：控制会议次数、参会人数和会议费开支标准。

武进区财政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19.5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50 万元，减少 2.50%。主要原因是：控制培训次数、培训规模和培训费开支标准。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63.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8.98 万元，增长 93.41%。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政策性增加，发放交通补贴。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323.13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4.0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319.13 万元。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2018 年本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降低）0%。支出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

四、**其他资金**：包括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

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暂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